

证券代码：300427

证券简称：红相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4

债券代码：123044

债券简称：红相转债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红相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8 名，实到董事 8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成先生主持，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经参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要求，编制的《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决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的租赁准则，

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通知和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红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